

附表：桃園市公立幼兒園收費項目及基準

(單位：新臺幣元)

收費項目		收費基準	收費期間
學費		7,000 元	1 學期
雜費		1,100 元	1 學期
代辦費	材料費	半日制：280 元 全日制：335 元	1 個月
	活動費	半日制：150 元 全日制：200 元	1 個月
	午餐費	950 元	1 個月
	點心費	半日制：600 元 全日制：1,000 元	1 個月
	延長照顧服務費	依桃園市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實施要點規定收費	按日或按月
代收費	保險費	依統一公告金額辦理	1 學期
	家長會費	100 元	1 學期
	其他費用	一、代購識別性服飾或配件、圍兜、書包、餐具、幼兒紀念性相關資料及其他幼兒個人用品之費用。 參加校外教學者，期保險費、車資（租賃車輛或大眾運輸工具）或參訪之門票所需費用。	
備註	<p>一、公立幼兒園指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及市立幼兒園。</p> <p>二、一學期以四點五個月計算，公立幼兒園應依學期教保服務之起訖期間，依本表按比例收取費用。</p> <p>三、午餐或點心之提供，係依政府採購法公開招標者，公立幼兒園得檢送契約書影本，報請本府教育局檢核，並依決標後之契約價金調整該學年度之午餐費或點心費。</p>		